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在公司于同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后，经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电话、口头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及本次会议的通知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各位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李海平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李海平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孙春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同意选举如下人员担任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上述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成员
战略委员会	李海平	李海平、孙春光、陈立功
审计委员会	李红梅	李红梅、侯为满、谢金桃
提名委员会	侯为满	侯为满、陈立功、毕红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立功	陈立功、李红梅、孙艾田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春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谢金桃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毕作鹏先生、孙艾田先生、叶强先生、张春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刘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 《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研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备查文件

1.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6 日